

鹤山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鹤发改资〔2025〕154号

关于调整鹤山市龙口镇福迳工业园区及周边 配套基础设施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鹤山市发展和改革局：

报来《关于调整鹤山市龙口镇福迳工业园区及周边配套基础设施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及附件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同意调整鹤山市龙口镇福迳工业园区及周边配套基础设施项目（项目代码：2306-440784-04-01-627957）。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调整为：

（一）龙鹤大道支线交叉点：涉铁节点路段长度 18m，横断面宽度为 18.8m。

（二）新 G325 国道复线交叉点：涉铁节点路段长度 58-87m，

横断面宽度为 82.2m。

（三）疏港大道交叉点：涉铁节点路段长度 100m，横断面宽度为 63.9m。

（四）新环路交叉点：涉铁节点路段长度 151m，断面宽度为 43.35m。

（五）鹤山西站地下人行通道交叉点：共往返两处交叉点，单处涉铁节点路段长度为 40m，横断面宽度为 10m。。

（六）G15-霞洞路交叉点：涉铁节点路段长度 90m，横断面宽度为 21.2m。

（七）G15-Y901 乡道交叉点：涉铁节点路段长度 130m，横断面宽度为 15.6m。

二、项目估算总投资由 42460.38 万元调整为 23363.91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由 31490.32 万元调整为 16109.74 万元，工程建设其它费用由 8027.36 万元调整为 6050.41 万元，预备费由 2942.70 万元调整为 1203.76 万元。

三、其余事项仍按鹤发改资〔2023〕75 号文件执行。

此复。

鹤山市发展和改革局

2025 年 10 月 27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财政局、自然资源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江门市生态环境局鹤山分局。

鹤山市发展和改革局投资管理股

2025 年 10 月 27 日印发
